教育部 函

地址: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傳 真:02-3393-2319

聯絡人: 黃鈺維

電 話:02-7736-5690

Email: vivi0525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: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9年12月28日

發文字號:臺教社(四)字第1090177350M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經費核定表、審查意見、撥款原則表、經費請撥單(0177350MAOC_ATTCH55.

pdf \ 0177350MA0C_ATTCH54. odt \ 0177350MA0C_ATTCH56. pdf \

0177350MA0C_ATTCH57.ods)

主旨:本部同意部分補助「110年度公共圖書館閱讀設備升級實施計畫」經費新臺幣(以下同)165萬7,000元(經常門45萬5,400元、資本門120萬1,600元),核定計畫金額240萬1,449元(經常門66萬元、資本門174萬1,449元),補助比率69%,請依說明辦理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旨揭補助經費以納入預算方式辦理,請依據「中央對直轄 市及縣(市)政府補助辦法」及各直轄市及縣(市)政府 財力級次分級,編列相對配合款。
- 二、請依據核定計畫及補助金額、審查意見修改計畫書及經費申請表(含明細表),本案以地方政府分館子計畫為主體認定撥款級距,依本部108年12月17日修正發布之「教育部補(捐)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」辦理請款事







宜。本案非發包部分得一次撥付、發包部分得於發包後一次撥付。請務必督導並輔導獲補助所轄公共圖書館依計畫內容詳實執行,並應於110年12月31日前執行完畢。

- 三、經費支用應依「教育部補(捐)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 業要點」及「政府採購法」等相關規定辦理。計畫結束後2 個月內請檢附經費收支結算表、成果報告書紙本及電子檔 送部核結,並將副本函送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。
- 四、本計畫之補助經費應專款專用,不得任意變更用途或挪至 其他用途,如有上述情事,除撤銷補助資格,補助款應全 數繳回,並作為爾後補助之參據;已支出部分則由貴府自 籌經費支應。
- 五、110年預算如未獲立法院審議通過或經部分刪減,本部得重 新核定額度,並依「預算法」第54條辦理。
- 六、檢附經費核定表及計畫審查意見、撥款原則表及經費請撥單各1份。請備文提送修正後之計畫書、經費申請表含明細表(明細表請註明獲補助各館發包及非發包金額)、經費請撥單、納入預算證明及領據請款。其執行成效將列入下一年度核定補助額度之參考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

副本:臺南市政府文化局、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(均含附件)電2839/124



教育部110年度補助公共圖書館閱讀設備升級實施計畫核定表 臺南市

公共圖書館	核定補助經費	
	寬頻上網 (經常門)	設備升級 (資本門)
臺南市新總館/臺南市立圖書館/東山區/官田區/南化區/西港區/鹽水區/七股區/下營區/大內區/山上區/中西區/仁德區/六甲區/北門區/左鎮區/永康區/玉井區/白河區/安平區/安南區土城/安南區/住里區/東區林森/東區裕文/南區喜樹/南區鹽埕/後壁區/柳營區/將軍區/麻豆區/善化區/新化區/新市區/新營文化中心圖/新營區/楠西區/學甲區/蕭壠兒童圖/龍崎區/歸仁區/關廟區/臺江文化中心圖等圖書館	455,400	-
臺南市東山區圖書館 臺南市官田區圖書館 臺南市南化區圖書館 臺南市西港區圖書館 臺南市鹽水區圖書館 臺南市鹽水區圖書館	_	1,201,600
合計	455,400	1,201,600